

2016 年梧州职业学院高职 对口中职自主招生章程

根据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与发展规划纲要》和《2016 年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工作规定》以及区桂招考委[2016]1 号的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深化高校招生录取制度改革，探索中高职无缝对接，我院 2016 年继续招收对口中职毕业生，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章程。

院校代码：14171

学院全称：梧州职业学院

办学层次：高职

地 址：广西梧州市三龙大道 88 号

邮 编：543002

性 质：公办全日制普通高校

一、招生对象

已参加 2016 年普通高考报名的中职毕业生和区内中等职业学校 2 年级在校生考生。区内中等职业学校应（往）届毕业生或区内中职学校 2 年级在校生且实际就读的，不受户籍地以及父母（或法定监护人）的工作、住所和年限的限制，均可申请报考我院 2016 年高职对口中职自主招生。

二、招生专业、人数及收费标准

（一）我院 2016 年中职对口共招收 28 个专业，招生计划为 1100 人（招生计划和招生专业以广西教育厅公布的为准），

见附件。

(二) 我院严格执行物价部门核定的标准收费。

三、报名时间及报名方式

(一) 报名时间

3月15日18:00止

(二) 报名方式

网上申请报名→填报志愿

四、填报志愿及填报方式

(一) 填报志愿时间

4月26—4月28日

(二) 填报志愿方式

4月25日前，考生凭本人身份证到本人高考报名时的报名站领取密码函（即填报志愿的用户名、密码），4月26日至28日，考生凭密码函登录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志愿填报系统填报志愿，每个考生最多可填报4所院校，每所院校最多填报6个专业志愿和是否服从专业调剂，填报的志愿为顺序志愿。投档录取时以网上填报的志愿为准，没有填报志愿的视为放弃。

五、录取

(一) 录取时间

5月12-13日

(二) 录取规则

按顺序志愿投档原则，将填报我院志愿的考生进行投档，对投档成功的考生，我院不组织单独测试，参照考生在中职学

校成绩进行审核，将审核通过的考生在我院网站公布录取名单，并上报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备案。

(三) 录取公示

录取名单经自治区招生考试院审核通过后，将在学院网站和广西高职高专院校联盟招生网进行公示。

(四) 录取通知书发放

梧州职业学院在公示 10 个工作日后，对公示无异议的考生发放录取通知书。录取通知书由梧州职业学院寄至考生高考报名时填写的通信地址。

六、组织机构与监督

学院成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领导和组织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招生办公室，负责处理日常招生事务。

学院纪检监察室负责监察招生录取全过程。

七、联系方式

电话：0774-6013999、6013555、6015929、

地址：广西梧州市三龙大道 88 号 邮 编：543002

网址：www.wzzyedu.com

八、投诉受理

梧州职业学院纪检监察室电话：0774-6029712

九、其它

录取的新生须按录取通知规定的日期到我院办理入学手续，逾期不办理的，取消入学资格。

十、附 则

本章程自公布之日起执行。学院以往有关招生工作的要求、规定如与本章程相冲突的，以本章程为准。本章程若有与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不符之处，以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为准。

本章程由梧州职业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

附件：2016年梧州职业学院高职对口中职招生计划表

梧州职业学院
2016年3月19日



附件：

2016 年梧州职业学院高职 对口中职招生计划表

系部	专业（方向）名称	科类	招生计划（人）	收费标准（元/年）	备注
卫生职业教育部	护理	文理兼招	400	6000	
	药学	文理兼招	300	6000	
机电工程系	机电一体化技术	文理兼招	150	5500	
	制冷与空调技术	文理兼招	100	5500	
	数控技术	文理兼招	100	5600	
	模具设计与制造	文理兼招	100	5500	
	应用电子技术	文理兼招	100	5500	
	信息安全与管理	文理兼招	50	5500	
	移动互联应用技术 （联合办学专业）	文理兼招	100	5500	2500 （另收学费）
	电梯工程技术	文理兼招	100	5500	
	电子商务技术	文理兼招	50	5500	
建筑工程系	建筑工程技术	文理兼招	100	5500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文理兼招	60	5500	
	工程造价	文理兼招	100	5500	
	工程测量技术	文理兼招	100	5500	
	建筑装饰工程技术	文理兼招	50	5500	
汽车工程系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	文理兼招	100	5500	
	汽车营销与服务	文理兼招	80	5500	
	汽车电子技术	文理兼招	50	5500	
经济管理系	酒店管理	文理兼招	50	4600	
	旅游管理	文理兼招	50	5000	
	市场营销	文理兼招	80	5000	
	物流管理	文理兼招	100	5500	
	会计	文理兼招	100	5000	
	宝玉石鉴定与加工	文理兼招	100	6000	
	艺术设计	文理兼招	80	6000	
	首饰设计与工艺	文理兼招	100	5000	
教育系	学前教育	文理兼招	200	6000	
合计			3000		

(注：招生专业和招生计划最终以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公布为准。)

1. 招生对象为参加当年全国普通高考的考生。
2. 实际招生计划以 2016 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公布的数据为准；收费标准以物价部门最终核定为准。
3. 住宿标准：学院同意安排住宿。4 人间公寓宿舍：1200 元/人/学年；8 人间公寓宿舍：900 元/人/学年。

移动互联网应用技术（联合办学专业）共收学费 8000 元/年，其中我院收 5500 元/年，武汉大学深圳研究院移动互联网学院收 2500 元/年。

0101	001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2	002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3	003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4	004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5	005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6	006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7	007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8	008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09	009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0	010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1	011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2	012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3	013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4	014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5	015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6	016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7	017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8	018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19	019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0	020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1	021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2	022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3	023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4	024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5	025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6	026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7	027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8	028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29	029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0	030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1	031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2	032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3	033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4	034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5	035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6	036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7	037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8	038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39	039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0	040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1	041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2	042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3	043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4	044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5	045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6	046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7	047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8	048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49	049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0150	050	商务英语	梧州职业学院	

